

证券代码：834387

证券简称：肇庆动力

主办券商：信达证券

## 广东肇庆动力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3 日 10 时 30 分。

## （六）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387	肇庆动力	2022年5月10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黄超颖、周江昊律师。

##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做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就执行董事会决议和股东会决议进行了全面总结。

### （二）审议《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钟志雄代表监事会做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就执行监事会决议进行了全面总结。

### （三）审议《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对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四）审议《关于〈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公司梳理后对2022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合理的预计，编制了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内容详见于2022年4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4）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5）。

（六）审议《关于〈2021年度优先股股息派发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向优先股股东派发2021年度优先股股息。

（七）审议《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市场环境及公司业务发展情况，预计2022年全年的交易金额为12,300,000.00元。内容详见于2022年4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八）审议《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于2022年4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08）。

（九）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为更加有利于公司的审计业务独立性，公司拟继续聘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或由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合伙企业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或合伙企业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或合伙企业委托非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或加盖合伙企业印章并由执行事务合伙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2年5月13日9:00—10: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公司行政办公楼2楼董秘办公室；联系人：赵凤旋；联系电话：0758-3981666-8888； 传真：0758-3981666； 邮箱：zfx329@gdzpa.com。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及住宿费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广东肇庆动力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1日